

ᠡᠭᠡᠨᠢᠯᠠᠳᠤᠰᠢ ᠰᠢ ᠵᠢᠰᠢᠨᠠᠨ ᠵᠢᠰᠢᠨᠠᠨ ᠵᠢᠰᠢᠨᠠᠨ ᠵᠢᠰᠢᠨᠠᠨ ᠵᠢᠰᠢᠨᠠᠨ ᠵᠢᠰᠢᠨᠠᠨ ᠵᠢᠰᠢᠨᠠᠨ ᠵᠢᠰᠢᠨᠠᠨ

鄂 纪 办 通 报

〔2020〕第 10 期

鄂尔多斯市纪委监委关于 2 起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案例的通报

为扎实推进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集中整治工作，严明纪律要求，强化警示教育，破除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沉疴顽疾，不断巩固作风建设成果，营造务实担当、真抓实干良好氛围，现将近期查处的 2 起典型案例通报如下：

1. 准格尔旗兴隆街道帮郎色太村监委会主任何挨正不正确

履职、失职失责问题。2011年至2013年，准格尔旗兴隆街道帮郎色太村何家圪旦社的村民被评为低保户后，只享受200元的补贴，剩余的低保款全部交回社里由全体社员均分。何挨正在担任何家圪旦社长后，未及时纠正该行为，直到2014年10月22日，何家圪旦社召开社员会后才决定取消均分低保户的低保金。何挨正身为中共党员，在担任何家圪旦社社长期间，不正确履行职责，未及时纠正均分低保款现象，仍延续均分低保金，违规处置低保金，在群众中造成了不良影响，2020年5月20日准格尔旗兴隆街道工作委员会给予何挨正党内警告处分。

2. 杭锦旗锡尼镇道劳呼都格嘎查原党支部书记任治荣违反廉洁纪律、私自领取他人补贴问题。任治荣任锡尼镇道劳呼都格嘎查党支部书记期间，于2009年以村民康五生名义办理了“一卡通”并且私自进行保管，至2020年5月共领取“一卡通”内补贴23147元。任治荣利用职务便利，侵占非本人经营管理的私有财产，违反廉洁纪律，2020年5月14日，杭锦旗锡尼镇党委给予任治荣党内警告处分，并退还村民康五生所属补贴。

全市广大党员干部要进一步加强党性锻炼，强化责任担当，持续改进工作作风，自觉纠正、敢于抵制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等不正之风；特别是主要负责人，要带头查摆和纠正自身存在的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问题，率先垂范、引领新风。全市各级党组织要切实履行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，深入开展自查自纠，精准发现和整治，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特点，突出问题导向，找准症结所在、抓好落实

整改,以钉钉子精神推动作风建设不断深入。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聚焦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突出问题,与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、基层“微腐败”问题、优化营商环境问题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专项工作结合起来,严查快办、坚决问责,释放动真碰硬的强烈信号,持续加大点名道姓通报曝光力度,推动全市作风持续转变,切实营造风清气正、担当有为的政治生态。

